

厦门银家园--公开招标--2024-YJY-006-C1--2024-2025 年夜景维护灯具采购-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：2024-YJY-006-C1)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 年 06 月 14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2024-2025 年夜景维护灯具采购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福建雷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费率：69%，质量：合格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5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东德泰(厦门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，费率：85%，质量：合格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5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：厦门诚扩照明工程有限公司，费率：87%，质量：合格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5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福建雷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苏新花/；

中标候选人(东德泰(厦门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刘火生/；

中标候选人(厦门诚扩照明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丁云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福建雷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东德泰(厦门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厦门诚扩照明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福建雷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综合得分第一名；

中标候选人(东德泰(厦门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综合得分第二名；

中标候选人(厦门诚扩照明工程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综合得分第三名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本项目结果公示期内，如对本公司内容有异议，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。



三、其他

1、本项目代理费收费标准：

(1) 100 万元及以下的项目按照《关于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行业收费标准的指导意见》(厦采协指[2020]3 号)收费标准进行计取；

(2)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按照《关于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行业收费标准的指导意见》(厦采协指[2020]3 号)收费标准的 80%进行计取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；

(3) 单合同包项目代理服务费不超过 6 万元；多合同包(片区)项目，单个合同包(片区)代理服务费不超过 3 万元。以下为厦采协指[2020]3 号收费标准：中标(成交)金额(万元) 收费费率：货物类 100 以下 1.5%；

(4) 上述标准计取的服务费不足 2000 元的，按 2000 元收取；

(5)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，以转账、电汇、现金存款等付款方式一次性缴清。

2、本项目代理费总金额：1.2806 万元(人民币)

3、代理服务费缴交账户信息：

开户行：光大银行厦门分行；

开户名：厦门银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；

账号：0837 5112 0100 3040 79528。

4、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福建雷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中标收费比例：69%，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：13%，合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合同价使用完合同终止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东德泰(厦门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，中标收费比例：85%，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：13%，合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合同价使用完合同终止；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：厦门诚扩照明工程有限公司，中标收费比例：87%，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：13%，合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合同价使用完合同终止。

5、公示期满若无异议则本公示直接转为中标结果公告，第一中标候选人及报价金额则分别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和中标金额。具体公告信息详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
(www.cebpubservice.com)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厦门市翔安市政集团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

地 址：厦门市翔安区民安街道莲亭路 845 号三楼

联 系 人：庄工

电 话：(0592)7887060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厦门银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
地 址：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 6 号华龙大厦 2209 单元

联 系 人：罗先生

电 话：(0592)5168367-8002

电子邮件：yjj.128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3502036710189